

## 收到徵集令怎麼辦？

大學部延畢生/未能於6月底畢業的研究生：  
請攜帶您的徵集令(紙本或影像皆可)，至生輔組辦理暫緩徵集證明，即可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暫緩徵集。

研究所新生(含碩、博)：

請持「錄取通知」或「研究所報到通知」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暫緩徵集。

## 學校何時會幫我辦理緩徵？

如您已完成註冊流程的學籍登錄，生輔組會在開學後一個月內主動幫您辦理緩徵，無須提出申請。



如仍有疑問，請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邱琳格小姐。  
(03)4227151分機57221 / ringochiu@ncu.edu.tw